

合 理 化 建 议 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

法 律 出 版 社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 奖励条例

法律出版社

技术革新与合理化建议

图书目录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奖励条例

法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河北省〇五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0.375印张

1982年9月第一版 1982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32,000册

书号6004·579 定价0.06元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

目 录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 (1)

(1982年 3 月16日国务院发布)

积极开展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活动

……………《工人日报》评论员 (5)

(1982年 4 月13日《工人日报》)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

(1982年3月16日国务院发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为了鼓励职工积极提合理化建议，努力进行技术革新，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制定本条例。

第 二 条 凡是职工（集体或个人）提出的有关改进生产的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经过实验研究和实际应用，使某一单位的生产或工作取得显著效益的，均按本条例给予奖励。

第 三 条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的内容包括以下各类：

（一）工业产品、建筑结构的改进和质量的提高，生物品种的改良和发展，以及发展新产品。

（二）工艺方法，试验、检验方法，栽培技术、植物保护技术，养殖技术，安全技术、医疗、卫生、劳动保护技术及物资储藏、养护、运输技术等 的改

进。

(三)工具、设备、仪器、装置的改进。

(四)更有效地利用原料、材料、燃料、动力、设备及自然条件的技术措施。

(五)设计、统计、计算技术及其他技术的改进。

第 四 条 本条例适用于全民所有制的企、事业单位。非全民所有制单位可参照本条例执行。

第二章 奖 励

第 五 条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的奖励，应当贯彻精神鼓励与物质鼓励相结合，以精神鼓励为主的原则。对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作出贡献者，给予表扬，发给奖状和奖金。

第 六 条 被采用的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的奖励，按年经济效益大小分为四等：

奖励等级	年经济效益	奖 金	荣誉奖
一	一百万元以上	一千元至二千元	奖状
二	十万元以上	五百元至一千元	奖状
三	一万元以上	二百元至五百元	奖状
四	不满一万元	二百元以下	表扬

被采用的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的年经济效果，从采用时起，按一年的经济效果计算。

第七 条 对改善劳动条件、保证安全生产、消除公害污染等不能直接以经济效果计算的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按其作用意义大小评定奖励等级。

第八 条 集体完成项目的奖金，按贡献大小合理分配。

第九 条 奖励的审批权限：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的奖励，由采用单位审查批准，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 条 奖金由采用单位支付。生产单位支付的奖金计入生产成本费，非生产单位支付的奖金在事业费中列报。

第三章 审查和处理

第十一 条 企、事业单位应有相应的机构或人员负责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的审查、实施、奖励等工作。建议人和审查单位之间发生争议时，可提请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第十二 条 重大的和本单位无法处理的合理化建议或技术改进，应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处理。采用后

由采用单位给予奖励。

第十三条 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必须经过试验或鉴定，成功之后才能采用。

第十四条 对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要进行批评教育，并扣回已发的奖金，情节严重的，还要给以纪律处分。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本条例由国家经济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各部门可根据本条例，结合具体情况，制定实施细则。

第十七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一九六三年发布的《技术改进奖励条例》同时废止。

积极开展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活动

《工人日报》评论员

国务院最近颁布了《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这个条例是在总结过去经验的基础上，根据客观情况的变化重新修订的。它生动地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的重视，以及对广大职工创造性劳动的支持和鼓励。新条例贯彻实施以后，必将极大地激发千千万万职工的创造精神和革新热情，加速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

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改变长期以来老一套的做法，走出一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的新路子。在工业生产建设上，要求以内涵为主，用较少的消耗，生产出更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来。也就是说，主要靠发挥现有企业的作用，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对现有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发展品种，降低消耗，提高经济效益。要达到这个目的，固然要由国家采取措施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技术改造，引

进一部分国外先进技术和必要的设备，但最根本的还是要放手发动群众，引导群众为四化献计献策。职工群众是企业的主人，对国家建设最关心，对企业生产技术和管埋上的问题最清楚。因此，广大职工对于提合理化建议和进行技术革新是大有作为的。

企业开展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活动，千万不能贪大求洋，只注意大项目，忽视小项目。应该引导职工立足于本职工作，做到干什么，改进什么。据有关部门统计，在群众性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活动中，小改小革约占70%左右。不要看不起小改小革，一些著名产品质量的提高或者一些重大的技术突破和改进，往往都是在小改小革的基础上逐步发展而成的。1963年颁布的条例对一年实际增产节约价值不满一千元的技术改进，曾规定不给物质奖励，只给表扬。而新条例为了充分调动职工小改小革的积极性，规定年实际增产节约价值不满一万元的技术改进，可以奖给二百元以下的奖金。这就是说，年实际增产节约价值千元以下的也可以给予物质奖励，奖金多少由企业自己决定。这样，既可以最大限度地调动职工的创造热情，又可以使他们更深刻地认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增强他们为整体利益而奋斗的集体主义思想。

开展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活动，往往要付出大

量的心血和劳动，甚至多次的失败。而且，革新出来的东西还可能不被人认识、理解或重视。因此，革新过程中或取得成功之后，可能会遇到讽刺、刁难，甚至打击、迫害。遇到这种情况，我们应该有宽阔的胸怀，应该有张杰锋同志那种奋发攻关的坚强革命意志。只有这样，才可能取得成功，为四化作出应有的贡献。各部门、单位的党、政和工会组织要坚决支持职工的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不要对群众的革新创造采取官僚主义态度。

在四化征途中努力奋斗的我国广大职工，要人人开动机器，积极为四化建设献计献策，用自己的聪明才智来回答党和国家对职工群众创造性劳动的支持和关怀。

（1982年4月13日《工人日报》）

书号 6004·579
定价 0.06 元